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聯絡電話：(02)27377571
聯絡人：韓伯鴻
傳真電話：(02)2737-7924
電子信箱：hbh@nsc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會綜三字第09700499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「傑出產學合作獎遴選作業要點」自即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為落實產學合作推動政策，並激勵產學合作研究，擴大其成效，爰修訂本會傑出研究獎遴選作業要點，將本會傑出研究獎包含「產學研究」類，並已於97年7月30日以臺會綜二字第0970042500號函頒實施，故本傑出產學合作獎遴選作業要點自即日起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等278個單位

副本：本會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物處、人文處、科教處、國合處、企劃處、法規會、綜合處、會計室

97/08/05
16:47:17